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18年2月7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现金收购重庆大江动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重庆大江动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简称“大江动力”)前实际控制人周歆焱先生承诺:周歆焱先生及大江动力核心团队成员将在公司支付第一期大江动力资产收购价款后36个月内择机在二级市场购买公司股票,购买资金额度不低于15,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2月8日刊登在指定媒体和网站上的相关公告。周歆焱先生及大江动力核心团队成员根据增持承诺自2018年2月26日起增持公司股份。

公司现收到周歆焱先生关于增持公司股份的通知,其补充承诺将在2019年7月31日前继续增持公司股票,增持总金额不低于(含)5,000万元人民币。周歆焱先生于今日增持公司股票情况如下:

一、本次增持实施情况

股东名称	交易方式	交易时间	交易均价 (元)	交易股数 (股)	交易金额 (元)
周歆焱	集中竞价	2019年7月10日	5.7679	610,000	3,518,400

二、本次增持前后持股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增持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本次增持后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持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持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周歆焱	7,074,545	0.6178	7,684,545	0.6711
熊晓华	907,300	0.0792	907,300	0.0792
付晓瑜	833,600	0.0728	833,600	0.0728
合 计	8,815,445	0.7698	9,425,445	0.8231

三、后续计划

周歆焱先生及大江动力核心团队成员将在约定期限内继续推进本次股票增持计划。

四、其他说明

1、本次股份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周歆焱先生承诺在本次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

3、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11日